

500 千伏粤东中南通道改造工程（惠州段、深汕合作区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4 年 12 月 3 日，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和《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要求，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在惠州主持召开了 500 千伏粤东中南通道改造工程（惠州段、深汕合作区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云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创成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验收调查单位）、四川省核工业辐射测试防护院（四川省核应急技术支持中心）（环评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 3 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参会代表及专家共同组成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工程建设情况、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措施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执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和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介绍，审阅了有关材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工程位于惠州市惠阳区、惠东县，深汕合作区。

建设内容：

（1）茅湖～禛州双回 500 千伏线路新建改接线路工程：新建同塔双回线路长度约 1.5 千米。

（2）甲湖湾电厂～惠州双回 500 千伏线路新建改接线路工程：新建同塔双回线路长约 2.483 千米。

（3）惠州～茅湖 500 千伏乙线单改双新建线路工程：路径长度约 62.364 千米，其中惠州段线路长 44.0 千米，惠州段 500/110 千伏混压同塔四回路线路（现

陈宇 唐州 刘士文 张松川 胡峰 王世斌 李磊
陈伟 庞土伟 周海 严继恒 陈松 何剑平 周松

名：500 千伏袞覬甲乙线/110 千伏莲塘～太阳城线路混压同塔四回路段）长度约 2.6 千米（与在建 110 千伏莲塘～太阳城线路同塔），其余按同塔双回路架设（现名：500 千伏征崇甲乙线）；深汕合作区段线路（现名：500 千伏征崇甲乙线）长 20.635 千米，考虑线路各节点通电的连贯性问题，该线路本次验收起点为 E1 塔至 500 千伏深汕变电站，深汕变电站东侧 2.271 千米线路段纳入汕尾段验收，本次验收深汕合作区段线路长 18.364 千米。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考虑减少经济投资和缩短项目工期建设等原因，通过深汕合作区深圳深汕圆墩三角山县级森林公园从 GF34-GF38 段 1.1 千米采用利用现有 500kV 惠茅乙线，相比环评工程规模减少 1.5 千米，利旧线路不纳入本期验收规模。惠州～茅湖 500 千伏乙线单改双新建线路工程（深汕变电站东侧至汕尾段）内容，不纳入本期验收范围内。

本工程实际总投资 96300 万元，环保投资 5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57%。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办辐射〔2016〕84 号文中对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的要求，本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较好地遵守环境保护要求，采取了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得到有效维护。

四、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落实了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生态环境

项目建设对周边生态环境没有造成明显影响。建设单位在施工中严格控制施工用地，采取的工程防护措施和绿化恢复措施有效。

（二）电磁环境

本工程所有监测点位的监测结果均满足验收标准《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频率为 0.05kHz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的要求，即电场强度不大

陈李 詹竹 张松川 刘松 胡明 廖山 叶宇
陆伟 庞土伟 周雨 李伟 李松 何剑平 周松

于 4000V/m、磁感应强度不大于 100 μ T。

(三) 声环境

本工程所有监测点位的监测结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或《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

(四) 水环境

本工程为架空线路，运行时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五) 固体废物

本工程为架空线路，运行时不产生固体废弃物及废变压器油等危险废物。

(六) 环境风险

本工程运行时采取了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七) 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已成立环保工作管理小组，管理职责明确。对工程施工期和运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的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
陈 彦 彭 州 刘 士 文 张 松 川 胡 峰 刘 州
陈 伟 庞 士 伟 周 有 严 建 恒 李 磊 何 剑 平 周 松
李 磊 印 宇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500 千伏粤东中南通道改造工程（惠州段、深汕合作区段）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日期：2024 年 12 月 3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在工作组的身份
1	惠州供电局	陈军	工程师	13927303720	建设单位
2	广东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唐彬	正高工	18902388550	专家
3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张松川	高工	13903060234	专家
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网规划研究中心	刘超	高工	13826180274	专家
5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邱峰	工程师	13927369599	建设单位
6	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	周雨	工程师	18670044208	设计单位
7	广东创成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钟井群	工程师	13680784328	监理单位
8	云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陈伟	工程师	13648715924	施工单位
9	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	严律恒	工程师	13711665681	验收单位
10	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钟建国	项目专职	13670957453	施工单位
11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周松	项目经理	13922120217	施工单位
12	四川省核工业辐射测试研究院	叶宇	高工	1352713405	环评单位
13	深圳供电局	李磊	高工	13560710739	建设单位

注意事项：1. 参会单位名称应写单位全称；2. 验收工作组身份包括：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专家/环保部门等；3. 参会人员姓名、职称/职务、联系电话应正楷亲笔填写。